

109

譯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總收文		事由		廳	
建廳		道		廳	
字第		10436		長	
文		送達		七	
送達		開		七	
第一二程		別		七	
附		件		七	
交辦		核簽		七	
判行		繕寫		七	
校對		時		七	
蓋印		時		七	
封發		時		七	
號		號		號	

27450

邵國良

李天富

張虎視

第一二程
別
附
件
交辦
核簽
判行
繕寫
校對
蓋印
封發
號

訓

全書一工程

查前據該處呈送本年修理經費額一
案茲經核辦奉
有政事本年六月廿六
日奉令一時字節即撥給開：查計六年
省庫收支早他估來所有該款三十六年
度欠工生活補助費以印餘應即依法明
數徵庫所法未便照此存休者還仰
印轉飭遵以寸回時收清核為仰
即知照。○

此令 財部遵照

解長余

令建設廳

三十七年六月九日建會均字第40312號答呈為揭第

一工程隊呈送本年修理費預算一案請鑒核由

呈件均悉查卅六年度省庫收支早經結束所有該隊三

十六年度員工生活補助費節餘存項依法以結報庫所請

未便照准原件發還仰仰轉飭遵辦

此令

附發還原件

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六月

日

主席張馬

校監

對印

監印

高元勳

偉